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9)

(1) 執行董事辭任；及
(2)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變更

本公告乃由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作出。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王瑩女士(「王女士」)因計劃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個人及家庭事務，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6年4月17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王女士辭任前同時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會轄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於生效日期起，王女士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惟將暫時繼續履行首席財務官之職責，以確保有關財務管理職能的平穩過渡。本公司正積極物色合適人選以接任首席財務官一職，並將於有關委任落實後根據上市規則之要求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王女士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王女士於任期內為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生效日期起，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Tung**先生」)已獲委任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企業管治之影響

於王女士辭任後，本公司僅餘一名執行董事，即**Tung**先生。董事會注意到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建議，正積極物色合適的人選以填補執行董事之空缺，並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之要求另行刊發公告。

此外，本公司現時並無另行委任行政總裁，**Tung**先生繼續兼任本公司主席並代行政總裁之職責。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鑒於本集團現階段的業務發展狀況及**Tung**先生對本集團業務運營與可持續發展戰略的深厚了解，董事會認為由**Tung**先生暫時兼任主席、代行政總裁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之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業務策略與可持續發展目標的高度一致，並提升管理決策效率。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此項安排，並在綜合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候考慮委任合適人選分別擔任相關職務，以進一步優化企業管治架構。

承董事會命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王錚
公司秘書

香港，2026年4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盧偉雄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景山先生、陳玉英女士及孫偉勇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